

枣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枣庄市财政局
枣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枣庄市交通运输局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枣庄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文件

枣发改公管〔2024〕209号

关于印发《枣庄市工程建设项目多点分散 评标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区（市）发展改革局、财政局、住房城乡建设局、交通局、城乡水务局、审批局，枣庄高新区经发局、财政金融局、国土住建局、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等有关工作机构：

现将《枣庄市工程建设项目多点分散评标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执行，抓好贯彻落实。

(此页无正文)



枣庄市工程建设项目多点分散评标 实施方案

为更好地发挥招标投标竞争择优作用,保障评标专家独立客观评审,持续优化我市招标投标营商环境,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创新完善体制机制推动招标投标市场规范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24〕21号)有关要求,按照省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在全省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多点分散评标工作的意见》(鲁发改公管〔2024〕515号),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工程建设项目多点分散评标是在依法必须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评标环节,依托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由原来同一项目评标评审专家集中于同一评标室内评标,调整为分散在不同评标室独立席位在线评标,采用专家线上交互会商,实现同一项目的评标委员会多点分布、全程在线、同步评审的电子评标活动。工程建设项目多点分散评标实施后,可有效保障评标专家就近独立开展评审,降低招标投标过程成本,提高工作效率。2025年底前,完成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场地设施提升改造,试点开展多点分散评标工作;2026年底前,实现常态化多点分散评标功能,依法必须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60%以上实现市域内多点分散评标、省域内跨市多点分散评标或跨省远程异地评标,实现专家评标更加便捷高

效、评标过程更加阳光透明、评标结果更加公平。

二、主要任务及阶段步骤

（一）第一阶段：多点分散评标准备

时间节点：2024年8月—12月

主要任务：制定市域内多点分散评标交易系统技术标准和硬件设施标准。

工作要求：全面开展摸底调研，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及各分中心根据硬件设施现状规划场所改造方案，并分级编制年度财政预算报告。

责任单位：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二）第二阶段：交易场所和系统改造

时间节点：2025年1月—9月

主要任务：实施市级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和场所改造，制定分散评标流程、操作指南及评标制度规定。

工作要求：坚持节约资金、满足功能、实事求是的原则，照制定的市域内分散评标交易系统技术标准和硬件设施标准及资金落实情况，实施交易系统和场所改造，设置独立的评标席位，配备具有音视频通话功能的电脑、降噪耳机、耳麦等设施设备，达到分散独立评标要求。在分散评标专用评标室显著位置张贴分散评标流程、操作指南及评标制度规定。

责任单位：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三）第三阶段：选取分散评标试点

时间节点：2025年7月—12月

主要任务：选取试点实施多点分散评标。

工作要求：公共资源电子平台交易系统自动按照不低于开标数量10%的比例（试点期内总量控制），随机确定项目实行现场分散评标，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场所后，随机进入特定工位，通过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系统，采用线上交互方式实现评标评审委员会成员不见面评标评审。

责任单位：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行政监督部门

（四）第四阶段：推广实施多点分散评标

时间节点：2026年1月—12月

主要任务：在全市依法必须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推广实施多点分散评标。

工作要求：在试点基础上，全市依法必须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全部纳入多点分散评标工作范围，按照“项目随机选、专家就近评、工位不相邻”要求进行多点分散评标。

责任单位：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行政监督部门

三、监管机制及服务保障

（一）监管机制。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按照职责对多点分散评标过程实施监管。多点分散评标场所分为主场和副场，项目所在地的评标场所为主场，其余为副场。如招标人选派招标人代表作为评标委员会成员，招标人代表应在主场参与评标；如系统抽取的专家就近选在同一场所评标，专家应在系统随机分配的工

位开展评标活动。主场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负责项目评标的全过程监管。

（二）服务保障。各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立足服务定位，做好技术保障和见证服务，将多点分散评标过程中的相关手续、招标文件、代理报告等资料及时汇总，并将交易过程中产生的视频、图片等资料收集、整理和归档，不断提升公共资源交易综合服务效能。

1.主、副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运行服务机构工作人员为专家签到、补抽等工作提供服务保障。评标委员会成员使用线上会议功能进行文字或音视频交流，完成评标评审时，通过“云签”等数字签章的形式确认评标评审报告。

2.主场所在的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负责妥善保存评标过程中的音视频数据和评标电子资料；副场所在的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负责保存副场评标席位的视频监控数据，保存期限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3.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负责全市工程建设项目多点分散评标的电子系统建设与维护，包括：（1）优化信息化系统、设备，实现随机抽取项目、专家就近选择评标场所和随机分配工位、专家打字及音视频交流等功能，形成视频质量清晰、音频降噪达标、网络速率稳定的评标环境，确保评标期间专家线上会商效果。（2）加强主、副场协同服务质量提升，完善专家身份核验、补抽、音视频资料汇总、档案保存等全链条交易服务管理，协助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管理部门及有关行政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政策建议。（3）

加强交易现场操作指引，在评标席位显著处张贴操作流程明白纸，做好现场技术服务保障。

四、组织保障

（一）加强统筹协调。市发展改革委做好工程建设项目多点分散评标工作的统筹协调，会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年度评价、标后评估等方式加强招标投标项目合规性事中事后检查和平台运行服务机构服务质量评估。

（二）强化责任落实。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强化责任落实，按照工作任务和方法步骤扎实推进，确保如期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城乡水务等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要充分发挥部门职能作用，对招标主体加强业务指导和多点分散评标方式引导，使招标人主动采用多点分散评标方式规避围标串标风险。各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应坚持厉行节约、满足功能、实事求是的原则，对交易平台现有基础设施进行改造提升，确保达到多点分散评标席位建设要求和标准，为招标人提供场地设施和电子系统服务保障。

（三）科学稳妥推进。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协同配合，科学稳妥推进多点分散评标工作，衔接跨省远程异地评标，不断细化完善相关措施。在工作推进过程中，及时总结经验和不足，有针对性地加以改进提升。同时，注重做好宣传引导和评标专家标前培训等工作，确保如期全面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政府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枣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8月28日印发
